

质疑函

一、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

质疑供应商：广州金海岸建设有限公司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绿茵街5号之三1503房 邮编：510665

联系人：邹雪锋

二、质疑项目基本情况

质疑项目的名称：第六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广西主题馆整体设计搭建、展品布置运输、后勤服务项目

质疑项目的编号：GXZC2026-C3-000569-GXKL 包号：1

采购人名称：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

质疑事项： 采购文件

采购文件获取日期：2026年3月27日

三、质疑事项具体内容

质疑事项1：招标文件存在重大缺陷，未提供展会场地平面图，评审标准与采购需求不对应，已经影响我公司编制投标文件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五条采购需求应当完整、明确的规定。

事实依据1：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标项一明确要求供应商完成800 m²广西主题馆整体设计搭建、场馆效果图制作、施工布展、巡馆动线设计等核心工作，但磋商文件全文未提供展馆平面图、具体位置图、出入口位置、消防

通道、限高、等任何基础设计图纸与技术参数。

展馆平面图是特装展台设计、施工、成本测算的必备基础资料，缺失该资料导致我公司无法开展符合现场实际、可落地实施的设计工作，无法编制合规、可行的设计与搭建方案。

本项目磋商文件第四章评审标准标项一将设计方案（18分）、实施（搭建）方案（18分）、巡馆活动设计及实施（12分）列为核心技术评分项，三项合计分值48分，要求供应商提供详细效果图、动线图、施工方案。但因采购需求未提供展馆平面图，我公司无合法设计依据，无法编制贴合现场条件的设计方案、搭建方案与巡馆动线，评审标准要求的评分内容与采购文件提供的基础资料完全脱节，评审失去客观、公正的评判基础，属于评审标准与采购需求不对应，严重损害供应商公平竞争权益。该缺失已实质性影响我公司参与投标竞争的权利。

法律依据 1：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第十三条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，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，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。

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五条：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、采购预算、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。

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、服务、安全等要求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，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。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，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，采购需求应当完整、明确。必要时，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、专家的意见。

四、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

请求：1、修改和完善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。

公章：广州金海岸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日

